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
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
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 年）

检测

招 标 文 件



广州交投集团

招标单位：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粤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期：2026 年 1 月

王敏

目 录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4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7

第二卷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83
第六章	图纸和资料	87

第三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9
-----	--------	----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

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508-440100-04-05-391174		
投资项目名称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		
招标项目名称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		
标段（包）名称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广州市		
资金来源	广州市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广州市财政资金 100%
招标范围及规模	<p>1. <u>项目规模：广州东南西环高速公路的养护里程为 DK23+158.988~DK60+900.000，主线及匝道全长 65.85 公里，其中主线 37.74 公里，匝道 28.11 公里。主要桥梁有跨珠江特大桥 3 座、大桥 7 座、互通立交 11 座。全线公路养护桥梁总数为 63 座，其中主线桥梁 27 座，匝道桥 36 座。主线涵洞总数 41 座。全线有十一处互通立交，包括奥体中心立交、东圃立交（含上盖及上部绿地）、新洲立交、仑头立交、土华立交、三滘立交、东沙立交、海南立交、增漖立交、黄岐立交、浔峰洲立交。</u></p> <p>2. <u>建设地点：广州市</u></p>		

	<p>3. <u>招标范围</u>: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 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 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道路、桥梁、隧道、涵洞及水下桩基的常规定期检测, 以及经常检查。以及检测数据系统录入与维护, 并根据检测的情况定制预防性养护计划, 出具路面、桥梁、隧道科学决策分析报告。具体见附件1标段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p>											
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共分 <u>1</u> 个标段。具体见附件1标段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工期(交货期)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最高投标限价	<u>12485979.35</u> 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p>本工程 <u>接受</u>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p> <p>(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p> <p>(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①;</p> <p>(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p> <p>(4)联合体所有成员(含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 <u>2</u> 个;</p> <p>(5)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 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 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p> <p>(6)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 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 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p>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30%; padding: 5px;">投标人资格要求</td> <td colspan="3" style="padding: 5px;">投标人应具有以下资质: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试验检测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td> </tr> <tr> <td style="width: 30%; padding: 5px;">投标人业绩要求</td> <td colspan="3" style="padding: 5px;"><u>详见招标公告附件</u></td> </tr> </table>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有以下资质: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试验检测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投标人业绩要求	<u>详见招标公告附件</u>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有以下资质: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试验检测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投标人业绩要求	<u>详见招标公告附件</u>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u>是</u>	招标文件的方式	<u>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u>	<u>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① 若联合体协议书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 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 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 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 下同。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选择对应招标项目进行登记,并自行在网站中下载招标文件。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收。投标人如需提交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备用,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项。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具体开标室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告为准)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和 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 网站,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招标人	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38 号智通广场 B 塔 6F	
招标人联系人	郑工	联系电话	020-84010361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粤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13 楼 1305 室	
招标代理联系人	王工	联系电话	020-37209484-823/18820054044	

招标监督机构	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20-84012892
其他依法应当载 明的内容			<p>1. 本招标项目 <u>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u> 已由批准，建设单位为 <u>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u>，招标人为 <u>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u>。</p> <p>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p> <p>3. 在“信用中国”^④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事业单位不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均按否决投标处理。</p> <p>4. 办理企业信息登记要求：<u>投标人已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栏目</u>。</p> <p>5. 招标人将 <u>不组织</u>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p> <p>6.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和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和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依法开展后续工作。</p> <p>7.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p> <p>异议受理部门：<u>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u></p> <p>联系方式：<u>联系人：郑工，电话：020-84010361，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38 号智通广场 B 塔 6F</u></p>

①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② 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 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 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③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④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信息也予以认可。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条件、评标办法）^①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

①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规定，招标文件应随招标公告一并公布。

招标公告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段。

标段号	合同起讫桩号	里程长度	招标内容	检测服务期	资质等级
JC1	DK23+158.9 88~DK60+900.0 00	主线及匝道全长 65.85 公里，其中主线 37.74 公里，匝道 28.11 公里。	<p>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道路、桥梁、隧道、涵洞及水下桩基的常规定期检测，以及经常检查。以及检测数据系统录入与维护，并根据检测的情况定制预防性养护计划，出具路面、桥梁、隧道科学决策分析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p> <p>1. 道路检测：每年对全线道路的主要性能指标进行检测，并计算出道路 MQI 值，出具检测报告，并按照相关要求将检测结果数据录入公路基础数据库系统并依照检测报告编制养护决策分析报告。</p> <p>2. 桥涵检查：每年根据规范对全线桥涵进行定期检查及经常性检查，出具检查报告，将检查结果录入桥梁管理系统，根据检查报告编制桥梁养护科学决</p>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具有（或下属非独立法人机构具有）①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或公路工程甲级）和桥梁隧道工程专项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②具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有 CMA 资质认定标志），认证范围需包含桥梁工程、道路工程和隧道工程。

		<p>策分析报告。</p> <p>3. 隧道检查：每年根据规范对全线隧道进行定期检查及经常性检查，出具检查报告，根据检查报告编制隧道养护科学决策分析报告。</p> <p>4. 道路交通标志检查：每年对全线的标志牌、龙门架及 F 杆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p> <p>5. 定期检查报告与数据规范性校核：编写检测报告，依据行业相关规范对桥涵的基本信息及定期检查数据进行校核；协助业主完成桥梁检测的相关工作。</p> <p>6. 配合养护数据库的建立与数据录入：对桥涵的基本信息复核；依据发包人养护系统编码标准建立基本信息库；依据定期检查记录将重要信息录入养护数据库和中国公路桥梁管理系统、路产养护管理系统。同时配合发包人完成路基、路面及隧道相关数据的编辑及录入。</p> <p>7. 合同履行期间本项目高速范围需要的相关应急检测。</p> <p>注：具体工程量详见招标</p>	
--	--	--	--

		文件及检测清单。实际以技术规范及批复的检测方案、年度计划为准。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检测工程量。		
--	--	---	--	--

序号	单项项目名称	年度费用/最高投标限价 (元/年)		总费用/最高投标限价 (元/3年)
1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	2026年度	3173762.56	10601137.92
		2027年度	2901906.52	
		2028年度	4525468.84	
2	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	2026年度	289401.50	744658.22
		2027年度	172007.40	
		2028年度	283249.32	
3	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	2026年度	380061.07	1140183.21
		2027年度	380061.07	
		2028年度	380061.07	
合计				12485979.3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38 号智通广场 B 塔 6F</u> 联系人: <u>梁工</u> 电话: <u>020-84010361</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广东粤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13 楼 1305 室</u> 联系人: <u>王工</u> 电话: <u>020-37209484-823/18820054044</u>
1.1.4	招标项目名称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 年）检测
1.1.5	标段建设地点	广州市
1.1.6	标段建设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1.1.7	招标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	计划工期: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1.1.8	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投资额	建筑安装工程费: 134686823.67 元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检测服务期限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省、市有关检测合格标准, 符合规范有关要求。
1.3.4	安全目标	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确保项目服务期内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零死亡）。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要求: 见附录 1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业绩要求: 见附录 2 信誉要求: 见附录 3 试验检测负责人资格: 见附录 4 其他要求: <u>见附录 5</u>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 应满足下列要求: <u>详见招标公告。</u>
1. 4. 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关联情形	(11) 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的单位与本标段的对应工程范围的施工监理单位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1. 4. 4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
1. 10. 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u>时间:</u> / <u>形式:</u> /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补遗书(如有)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u>时间:</u>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 <u>18</u> 天前 <u>形式:</u> <u>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下同)”提出</u>
2. 2. 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u>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出招标文件澄清。</u>
2. 3. 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u>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出招标文件修改。</u>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 2. 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按国家税务机关的规定执行。
3. 2. 3	报价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总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价
3. 2. 4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 <u>12485979.35 元/三年</u> ; 其中: 1. <u>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最高投标限价详见招标公告;</u> 2. <u>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最高投标限价详见招标公告;</u> 3. <u>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最高投标限价详见招标公告;</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p>1. 投标人只有一个投标报价。投标人投标总报价均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年度投标报价均不得高于年度最高投标限价，每部分工程的投标报价也不得超过其对应单项最高投标限价金额，否则投标将被否决。</p> <p>2. 投标人必须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充分考虑职责和义务，全面地理解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的要求，并按招标人提出的条件及内容进行报价。</p>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90 日															
3.4.1	投标保证金	<p>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要求，投标保证金的金额：_____ /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按投标人在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年度发布的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等级（试验检测单位）减免投标保证金，减免幅度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信用评价等级</th> <th>AA</th> <th>A</th> <th>B</th> <th>C</th> </tr> </thead> <tbody> <tr> <td>投标保证金减免幅度</td> <td>50% ~ 100%</td> <td>10% ~ 5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减免后的投标保证金金额</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input type="checkbox"/>无失信记录的中小微企业，给予减免投标保证金，减免 _____ % 缴纳投标保证金，减免后投标保证金金额：_____。如同时满足以上信用等级和中小微企业减免投标保证金的情形，则以减免后投标保证金金额较少的为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以上情形以联合体牵头人的企业性质为准。</p> <p>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其他形式：<u>汇票、信用证、保证保险（含电子保证保险）、电子保函、银行本票或其他合法形式。</u></p> <p>投标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p> <p>账户名称：_____</p> <p>开户银行：_____</p> <p>账号：_____</p> <p>财务联系人及电话：_____</p>	信用评价等级	AA	A	B	C	投标保证金减免幅度	50% ~ 100%	10% ~ 50%	0%	0%	减免后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信用评价等级	AA	A	B	C													
投标保证金减免幅度	50% ~ 100%	10% ~ 50%	0%	0%													
减免后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采用现金或支票方式：投标保证金到达招标人指定账户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p> <p>采用银行保函时：必须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开具，若基本账户银行不能开具，可由上级银行出具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且银行保函原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单独密封递交，其扫描件放在投标文件中。</p> <p>采用其他合法形式时：_____</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p>
3.4.3	投标保证金的利息计算原则	本项目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p>(4) 串通投标；或</p> <p>(5) 评标、中标候选人公示、签订合同前等环节因作假而被取消中标资格；或</p> <p>(6) 因投诉属实取消投标资格的；或</p> <p>(7) 其他违反规定、妨碍公平竞争准则的行为。</p>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具体要求：_____</p>
3.5.2	近年承揽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p><u>2021年1月1日</u>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近5年），以</p> <p><input type="checkbox"/>“<u>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u>”上的交工验收或未交工验收一次性竣工验收的时间为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证明材料中载明的时间为准。</p>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p>
3.7.4	投标文件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包括盖有电子公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包括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其中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还需包含工程量清单电子文件（EXCEL格式）。第一个信封和第二个信封分别刻入独立的光盘或U盘，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第一个信封和第二个信封的光盘或U盘分别密封在各自独立的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明项目名称（第 一个信封）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或 U 盘不得加密。光盘或 U 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备用光盘或 U 盘仅限于系统技术问题导致电子文件损坏或无法解密的情况时，由系统开发人员确认后使用，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或 U 盘。是否递交备用光盘或 U 盘由投标人自行选择。系统技术问题导致电子文件损坏或无法解密的情况出现时，未递交备用光盘或 U 盘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第二个信封的光盘或 U 盘在第一个信封开标完成后，由交易中心见证人员密封至封标室，待第一个信封评审完毕后由交易中心见证人员取出。</p>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间： <u>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另行通知</u>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地点： <u>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另行通知。</u></p>
5.2.1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	<p>（6）投标人解密。招标人应在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现场宣布解密的开始时间，投标人应在系统通知解密开始后 <u>30</u> 分钟内解密时长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对所递交的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解密。</p>
5.2.2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	<p>（7）投标人解密。招标人宣布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解密开始时间，投标人应在系统通知解密开始后 <u>30</u> 分钟内，对其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对应标段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解密。</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9</u> 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 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依法从相应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 人数	原则上3名(评标办法规定的特殊情况按实际数量推荐)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u>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u> 、 <u>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u> 、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网站 公示期限: <u>3</u> 日(公示最后一天是法定节假日的, 公示期限应当延长至法定节假日结束的次日为公示期间的最后一日。) 公示的其他内容: <u>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评标报告(含资审结果)</u> 、 <u>最新一年度AA、A级投标人的信用等级使用情况及所有承诺使用最新一年度AA、A级投标人的年度信用等级使用情况。</u>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 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5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 出的形式	中标通知书以书面或电子形式发出; 中标结果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u>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u> 、 <u>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u> 及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网站发布。
7.6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u>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u> 、 <u>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u> 及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网站 公告期限: <u>3</u> 日
7.7.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由投标人自主选择采用 <u>现金(或支票)</u> 、 <u>或银行保函或其他合法形式</u>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中标价的 <u>10</u> % <input type="checkbox"/>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年度的信用评价为AA级的投标人, 给予减少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 <u> </u> :

		<p><input type="checkbox"/>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年度的信用评价为 A 级的投标人，给予减少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p> <p>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u>投标人公司注册所在地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或城市商业银行或农村商业银行或全国性国有商业银行的分支机构。</u></p> <p>■不要求</p>
8.5.1	监督部门	<p>监督部门：<u>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u> 电话：<u>020-84012892</u> 传真：<u>/</u> 通信地址：<u>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38 号智通广场 A 塔</u> 邮政编码：<u>510335</u></p> <p>项目上级管理单位：<u>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u> 电话：<u>020-84012892</u> 传真：<u>/</u> 通信地址：<u>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38 号智通广场 A 塔</u> 邮政编码：<u>510335</u></p>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是，电子招标投标的其他要求：<u>有关无纸化项目电子招投标的操作手册，投标人可自行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相关栏目(首页>服务指南>操作手册)下载。</u></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4.4	第 1.4.4 项中（1）目中的“招标项目所在地”指“广东省”。
3.2.2	<p>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3.2.2 款内容修改如下：</p> <p>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检测工作内容和工作量报价。</p> <p>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检测服务费用清单”的要求填报检测服务费。投标人未填报的部分，在工程实施时委托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p>
新增	投标人须知正文新增第 3.4.5 款内容如下：

3.4.5	<p>3.4.5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投标人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详见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对于投标人已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若投标人在中标后存在下列情形：（1）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2）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则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发现上述情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补交人民币投标保证金（最高限价*2%），若未按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将暂停其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直至完成补交手续为止。</p>
3.5.1	<p>投标人须知正文第3.5.1款内容修改如下：</p> <p>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试验检测资质证书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如企业所在地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而无法提供开户许可证的，则需附上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截图”）的扫描件[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各类证照扫描件均指彩色扫描件，其他资料的扫描件可为黑白扫描件。]，以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事业单位不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p>
3.5.2	<p>删除原3.5.2条款内容，修改如下：</p> <p>“近年承揽过的类似项目”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p> <p>“近年承揽过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后须附①检测项目合同或②发包人出具的证明材料，如上述证明材料无法反映检测内容，还应提供能反映检测内容的发包人证明。</p> <p>时间和金额以上述证明材料中载明的时间为准，如无载明时间投标人可附检查（或检测）项目竣工资料或结算书资料，以竣工资料或结算时间为项目时间。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p> <p>如投标人未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中的信息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或评标办法评分标准，则该项目业绩不予认定。</p>
3.5.4	本项目使用投标人须知3.5.4（ <u>B</u> ）款正文内容
3.5.5	删除原3.5.5条款内容。

7.5	<p>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7.5 款的内容增加项号 7.5.1，另增加 7.5.2 项内容：</p> <p>7.5.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需向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缴纳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具体按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相关规定执行。</p>
7.7	<p>删除原 7.7 履约保证金。</p>
10.2	<p>增加 10.2、10.3、10.4、10.5、10.6、10.7、10.8、10.9、10.10 款如下：</p> <p>10.2 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p> <p>10.2.1 招标文件中的信用等级指的是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年度发布的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等级（试验检测单位）。如无广东省最新年度信用等级而有上一年度广东省信用等级的，则其原信用等级可延续一年，但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信用等级的使用次数应按上一年度公布的信用评价结果顺延上一年度的使用次数。具体使用次数有关规定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于信用等级为 AA 级的从业单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仅最新一年度信用等级为 AA 级的从业单位在参加广东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投标活动（以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为准）时，可申请使用 AA 级分值 8 次，用完 8 次后信用等级分值将按 A 级分值取定； (2) 连续最近两个年度信用等级为 AA 级的单位在参加广东省公路工程投标活动（以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为准）时，可申请使用 AA 级分值 12 次，用完 12 次后信用等级分值将按 A 级取定； 2. 对于信用等级为 A 级的从业单位：当年度信用等级 A 级单位在参加广东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以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为准）时，可申请使用 A 级分值 12 次，用完 12 次后信用等级分值将按 B 级分值取定。 3. 当年度信用等级为 AA、A 级的从业单位未承诺使用的信用等级分值的，AA 级信用等级企业按 A 级对待、A 级信用等级企业按 B 级对待。 4. 若从业企业在信用评价年度信用等级由 AA 降级为 A 级时，AA 级信用等级已使用次数纳入 A 级信用等级使用次数合并累计。 <p>10.2.2 信用等级延续 1 年后仍无信用评价等级的，按照初次进入广东省确定，原则上按 B 级对待，但下列情况除外：最新年度的全国公路从业单位（试验检测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为 C 级或 D 级的，则按最新年度的全国公路从业单位（试验检测单位）信用评价结果对待；或最新年度的全国公路从业单位（试验检测单位）信用评价结果未被评为 C 级或 D 级的，但在广东省最近年度原评价等级为 D 级的，则按 C 级对待。</p>

	<p>10.2.3 AA、A 级单位是指使用广东省信用评价等级申请承诺书的单位。提交申请承诺书未使用 AA、A 时，在评标过程中，AA 级信用等级企业按 A 级对待、A 级信用等级企业按 B 级对待。</p> <p>10.2.4 在招标评标中，信用评价等级采用按次、按标段或标类申请使用的原则，即在同一次招标中的多个标段的投标，可自愿对其中部分或全部标段申请使用 AA 或 A 信用等级，无论中标与否，均应根据申请递交投标（或申请）文件情况按标段计算使用次数（非投标人原因导致招标失败的情况除外）。</p> <p>10.2.5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信用等级以联合体中信用等级较低的为准。如联合体成员中存在不属于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体系的参评范围的单位，其信用评价等级视为 B 级。</p> <p>10.3 如果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因被投诉经查证属实取消中标资格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以此类推。</p> <p>10.4 如果开标后至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中标候选人发生投标人须知 1.4.4（1）至（7）的情形，则取消其中标资格，按否决其投标处理；发生以上情况时，招标人按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依次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p> <p>10.5 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类似工程”均指<u>高速公路检测工作（内容须同时含道路（路基或路面）、桥涵（或桥梁）、隧道定期检测）</u>。</p> <p>10.6 招标文件中如无特别说明，土建工程路基、路面里程长度均不扣除桥隧等构造物长度。</p> <p>10.7 投标人须无条件地配合政府相关部门、招标人及招标人上级管理单位等各级纪检机构对招标业务开展的监督和检查工作，并对此作出承诺（格式详见投标函）。</p> <p>10.8 中标单位需提供 1 套纸质的投标文件及 1 个电子光盘给业主进行归档。</p> <p>10.9 若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期间，出现采取不正当手段妨碍其他投标人投标的过激行为，或出现在开标会现场扰乱招投标市场秩序的行为，招标人有权将投标人此行为上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p> <p>10.10 投标人可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下载“【专业工程】新数字交易平台操作指引”，投标人应认真熟悉掌握系统操作方法，如遇技术问题，可咨询交易中心，电话 020-28866303，020-28866000-3-3。</p>
--	---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标段：JC1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1、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投标人应同时具有（或下属非独立法人机构具有）具有①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或公路工程甲级）和桥梁隧道工程专项公路水运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和②具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有 CMA 资质认定标志），认证范围需包含桥梁工程、道路工程和隧道工程。

如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①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或公路工程甲级）公路水运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和②具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有 CMA 资质认定标志），认证范围需包含桥梁工程、道路工程和隧道工程；联合体成员方应具备①桥梁隧道工程专项公路水运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和②具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有 CMA 资质认定标志），认证范围需包含桥梁工程、道路工程和隧道工程。

注：1、若联合体协议书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

2、若资质为投标人下属非独立法人机构具有，须提供投标人下属非独立法人机构与投标单位的关系证明材料。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 JC1

项 目	要 求
业绩	近五年独立承揽过： 1 个高速公路检测工作（内容须同时含道路（路基或路面）、桥涵（或桥梁）、隧道定期检测），且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400 万元。

注:

- 1、本附录所要求的业绩仅限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业绩。
- 2、本表要求业绩指由投标人独立承揽的业绩, 投标人上级单位（如总公司、集团公司等）的试验检测业绩和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下属机构的试验检测业绩均不予以认定。
- 3、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 则按投标人须知 3.5.2 项要求的证明材料体现其承揽的相关专项工程的工程量认定, 无法界定其承揽的相关专项工程的工程量, 此业绩不予以认定。
- 4、若为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业绩的资格审查条件和加分条件（如有）的认定原则如下: 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提供业绩证明文件即可, 工作内容需同时满足业绩要求。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最新年度（含无广东省最新年度信用等级而上一年度有广东省信用等级的）在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试验检测单位）中，信用等级未被评为 D 级；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最新全国公路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 D 级。

注：1、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2 款的规定。

2、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上述信用等级的要求以联合体中信用等级较低的为准。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试验检测负责人最低要求）

标段： JC1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在岗要求
试验检测负责人	1	<p>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或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至少担任过 <u>1</u> 项类似工程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职务。</p>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注：1、项目负责人”需按投标人须知 3.5.4 款提供业绩证明资料。

2、联合体投标的，试验检测负责人需为联合体牵头人正式职员。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主要检测人员最低要求）

标段：_____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检测工程师	2	具有路桥相关专业 <u>中级及以上</u> 技术职称，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或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从事试验检测工作 5 年以上。
检测员	3	持有相关专业检测员证书，从事检测工作 2 年以上。

注：附录 5 所要求人员须按投标文件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中标人在进场前向招标人提交实际投入的人员。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及附件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检测服务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标段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招标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投资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检测服务期限、质量要求和安全目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检测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段的安全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检测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试验检测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 (4)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 (5)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1.4.3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与本标段相关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同为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6) 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标段对应工程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 (10)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 (1)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 (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5)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6)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试验检测负责人（含备选，如有）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第一章“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招标人不得组织单个或部分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第一章“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视为投标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12.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1.12.3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1) 在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的情况下，出现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算术性错误；

(2) 技术建议书不够完善；

(3) 投标文件页码不连续、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1.12.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1) 对于本章第1.12.3项(1)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

(2) 对于本章第1.12.3项(2)、(3)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

1.12.5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建议书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2) 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委托人要求;
- (6) 图纸和资料;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登记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登记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修改，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采用双信封形式，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 (1) 投标函；
- (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技术建议书；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2) 检测服务费用清单。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3)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4) 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检测服务费用清单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检测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自行测算检测服务费用。投标报价应涵盖投标人完成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检测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检测服务费用清单”的要求填报检测服务费。投标人未填报的部分，在工程实施时委托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该部分费用已包

含在报价中。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检测服务费用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保证金应采用现金、支票、银行保函或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形式。

(1) 若采用现金或支票，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招标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若采用银行保函，则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并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银行保函扫描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原件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单独密封递交给招标人。

无论采取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

标人如果按本章第 3.3.3 项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招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中标候选人以外的投标人，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五日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予退还或者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从其规定。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支票形式递交的，招标人应同时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且退还至投标人的基本账户。

利息计算原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试验检测资质证书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如企业所在地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而无法提供开户许可证的，则需附上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截图”）的扫描件^①，以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试验检测资质证书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如企业所在地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而无法提供开户许可证的，则需附上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截图”）的扫描件应提供全本（证书封面、封底、空白页除外），应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其他相关信息、颁发机构名称、投标人信息变更情况等关键页在内。

^①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各类证照扫描件均指彩色扫描件，其他资料的扫描件可为黑白扫描件。

3.5.2^①(A) “近年承揽的类似项目”应是已列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并公开的已建业绩，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近年承揽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查询到的企业“业绩信息”相关项目网页截图扫描件或网页打印件，即包括“项目名称”、“标段类型”、“母体检测机构”、“合同价”、“主要工程量”等栏目在内的项目详细信息网页截图扫描件或网页打印件。除网页截图扫描件或网页打印件外，投标人无需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

如投标人未提供相关项目网页截图扫描件或相关项目网页截图中的信息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或评标办法评分标准（如有），则该项目业绩不予以认定。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3.5.2^②(B) “近年承揽的类似项目”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近年承揽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按以下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并在所附证明材料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如所填报业绩为投标人业绩的，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交工验收报告（证书）（或项目评定书或质量评定书）的扫描件，如数据不能清晰反映，还应提供能反映业绩规模的发包人证明。

如投标人提供的为监理单位提供检测服务工作的，则投标人与监理单位应为关联单位（关联单位指招标公告中3.4款规定的情形），关联单位应提供企业工商注册登记信息或审计报告或行业主管部门（或上级管理单位）出具的相关隶属（管理）关系文件，上述资料能有效反映双方的关联关系。填报业绩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所监理合同段的交工验收证书（或项目评定书或质量评定书）、监理单位委托其开展试验检测工作的相关协议书及证明资料的扫描件，如数据不能清晰反映，还应提供能反映业绩规模的发包人证明。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3.5.3 “投标人的信誉情况”应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

① “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系统完善后可选择使用本条款。

② “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系统未完善前选择使用本条款。

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扫描件，近三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试验检测负责人（含备选，如有）无行贿犯罪行为以投标函承诺的为准。

3.5.4^①(A)“拟委任的试验检测负责人资历表”应附试验检测负责人的身份证件、职称资格证书（如职称证书不能体现专业类型的，还应提供最高学历证书）、岗位登记截图和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如试验检测师证等）的扫描件，所有证明材料，以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试验检测负责人（含备选，如有）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有效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社保时段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半年时间内连续不少于三个月，总公司参与投标的，提供的分公司人员的社保也视为有效）。

“拟委任的试验检测负责人资历表”还应附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载明的、能够证明试验检测负责人具有相关业绩的网页截图扫描件。除网页截图扫描件外，投标人无须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如投标人未提供相关业绩网页截图扫描件或相关业绩网页截图中的信息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试验检测负责人最低要求），则该业绩不予认定。如上述资料反映不了试验检测负责人的要求，投标人可补充提供项目合同或业主证明的彩色扫描件。“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截图信息与补充提供的证明材料信息不一致存在矛盾时，以“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截图为准。

如试验检测负责人（以及备选人，如有）目前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则投标人应按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上述人员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3.5.4^②(B)“拟委任的试验检测负责人资历表”应附试验检测负责人的身份证件、职称资格证书（如职称证书不能体现专业类型的，还应提供最高学历证书）、岗位登记截图和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如试验检测师证等）的扫描件，以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试验检测负责人（含备选，如有）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有效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社保时段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半年时间内连续不少于三个月，总公司参与投标的，提供的分公司人员的社保也视为有效）。

“拟委任的试验检测负责人资历表”还应附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章（业绩证明材料可以是合同或交工验收证书或经交通质监机构审核的《监理项

①“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系统完善后可选择使用本条款。

②“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系统未完善前选择使用本条款。

目评定书》或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材料）。如投标人提供的上述资料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试验检测负责人最低要求），则该业绩不予以认定。

如试验检测负责人（以及备选人，如有）目前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则投标人应按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上述人员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3.5.5 “拟委任的其他主要检测人员汇总表”（如有）应填报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5 规定的其他主要检测人员的相关信息。“拟委任的其他主要检测人员资历表”（如有）中相关人员应附身份证件、职称资格证书和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如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等）的扫描件，相关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以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其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7 除合同条款约定的特殊情形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试验检测负责人不允许更换。

3.5.8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应与其在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上填报并发布的相关信息一致^①。投标人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及时完成相关信息的申报、录入和动态更新，并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

3.5.9 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合同价款中扣除不超过 5% 签约合同价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上述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

^① 本项仅适用于采用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截图作为证明材料的情形。

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检测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有关检测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安全目标、委托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平台”自带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 投标文件中的已标价报价清单数据文件应与招标人提供的报价清单数据文件格式一致。

(4) 投标文件中需签名(签字)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个人电子签名章进行签名。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或试验检测负责人(含备选，如有)未办理个人电子签名章的，投标人应打印需要签名的相关页面，本人亲笔签名后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相应位置中。

(5)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CA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3.7.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投标文件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7.4项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

4.2.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2.3 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到达或者未到达的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4.2.5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如果决定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应在“电子交易平台”以补遗书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相应延后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4.3.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的加密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对收到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投标人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或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的，视为该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

5.2 开标程序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均视为投标人撤回其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开标：

- (1) 投标人代表持 CA 数字证书进入开标现场（投标人也可选择远程解密）。
- (2) 开标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宣布开标纪律。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宣布开标顺序：按各标段投标文件到达系统的先后顺序。
- (5) 检查各标段投标文件递交到达的情况。若某标段递交到达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个，则该标段不予开标。

(6) 投标人解密。招标人应在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现场宣布解密的开始时间，投标人应在系统通知解密开始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解密时长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对所递交的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解密。

(7) 招标人解密。招标人在投标人解密截止时间后，对投标人解密成功的第一信封进行解密。

(8) 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解密情况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9)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监标人（如有）、见证人（如有）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签字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10) 开标会议结束。

5.2.2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完成评审前，“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评标系统将不进行读取。

5.2.3 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投标人代表持 CA 数字证书进入开标现场（投标人也可选择远程解密）。
- (2) 宣布开标纪律。
- (3) 摆取下浮率（如需）、评标价 E 值（如需），在开标现场采取摇珠方式确

定。摇珠操作办法详见评标办法。

(4)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宣布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果。投标人未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对应标段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不予开标。

(5)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6) 宣布开标顺序：方法同第一个信封的开标顺序。

(7) 投标人解密。招标人宣布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解密开始时间，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长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对应标段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解密。

(8) 招标人解密。招标人在投标人解密截止时间后，对投标人解密成功的第二个信封进行解密。

(9) 根据解密后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开标过程中，若开标记录表与投标文件投标函大写文字报价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投标函大写文字报价为准）、解密情况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将未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光盘或 U 盘（如有）退还给投标人。如投标人未参加第二个信封开标的，招标人应当在评标结束后及时将第二个信封光盘或 U 盘（如有）退还投标人。

(10)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监标人（如有）、见证人（如有）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进行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签字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如开标过程中出现需更正开标记录表的情况，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代表知晓，投标人代表、招标人、监标人（如有）、见证人（如有）等有关人员均应在更正后开标记录上进行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签字确认的视为默认更正结果。

(11)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未参加开标的投标人，视为对开标过程无异议。

(12) 开标会议结束。

5.2.4 在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现场，招标人将按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原则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 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价；

(2) 投标总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

(3) 投标总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4) 投标函上填写的标段号标记错误。

如果投标人认为某一标段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招标人当场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开标现场宣布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有误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外，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5 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或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过程中，若招标人宣读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疑问，经招标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疑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内容。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用电子化开标的可在系统平台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采用电子化开标的可在系统平台答复），并制作记录。未参加开标的投标人，视为对开标过程无异议。

5.3 开标异议

开标异议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采用电子化开标的可在系统平台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采用电子化开标的可在系统平台答复），并制作记录，有异议的投标人（现场如有）、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5.4 开标补救措施

5.4.1 开标过程中因出现以下情况，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应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同时，做好后续开标的前期工作。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的；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5.4.2 采取补救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派）代表（简称“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

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 (1) 为负责招标项目监督管理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
- (2) 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近亲属关系；
- (3) 为投标人的工作人员或退休或离职未满3年的人员；
- (4)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正性；
- (5) 在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活动中有过违法违规行为、曾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6) 招标人及其子公司、招标人下属单位、招标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或者控股公司、招标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或者退休人员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本单位招标或者招标代理项目的评标。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评标补救措施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6.3.1项的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包括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应中止评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评标。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公示内容包括：

(1) 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对检测质量要求、安全目标和检测服务期限的响应情况；

(2) 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试验检测负责人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3) 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

(4) 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

(5)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以书面形式进行。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告媒介和期限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不得少于 3 日。公告内容包括中标人名称、中标价。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签约合同价

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银行保函有效。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根据《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57 条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7.8.3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如下：

(1)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2)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子目的单价或合价。

7.8.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8.5 招标人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须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对于按法规规定需要先提出异议的投诉，行政监督部门在受理投诉时要求投诉人递交提出异议的证明文件，已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的，应当一并说明。未按规定提出异议或者未提交已提出异议的证明文件的投诉，行政监督部门不予受理。投诉人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进行投诉的，或者有证据表明投诉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的，或者投诉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行政监督部门应当予以驳回，并对恶意投诉按照有关规定追究投诉人责任。行政监督部门接到对招标投标活动有效投诉的，应当制止或者要求整改，整改期间可以暂停其招标投标活动。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2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按照本章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自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以便及时收到招标人发出的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并应及时向招标人反馈信息，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p>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p> <p>(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p> <p>(2) 按招标文件规定被认定为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年度发布的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等级（试验检测单位）较高的投标人优先（采用如下的优先顺序：承诺使用的 AA 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 AA 级投标人、承诺使用的 A 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 A 级投标人、B 级投标人、未参评且被确定为 B 级投标人）；</p> <p>(3) 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p> <p>(4) 评标委员会视投标人情况综合比较，投票确定其名次。</p>
2. 1. 1 2. 1. 3 形式评审与 响应性评审 标准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u>标段号（如有）</u>、试验检测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p> <p>b.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使用个人电子签名章进行签名或亲笔签名。</p> <p>(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使用个人电子签名章进行签名或亲笔签名。</p> <p>(5)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p> <p>(6)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p>(7)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p>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p>(8)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p> <p>(9)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p>(10)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 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 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 字迹清晰可辨, 内容齐全完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如有）、投标总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 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 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总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u>投标人年度投标报价均不得高于年度最高投标限价。每部分工程的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对应单项最高投标限价。</u></p> <p>(4)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p> <p>(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p><u>(6) 投标人若填写工程量固化清单, 填写完毕的工程量固化清单未对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和运算定义进行修改; 工程量固化清单中的投标报价和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一致。</u></p>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2	<p>资格评审标准</p> <p>(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如企业所在地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而无法提供开户许可证的，则需附上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截图”）。</p> <p>(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4)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5) 投标人的试验检测负责人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按规定在投标文件中签字确认。</p> <p>(6)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7)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或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p>(8)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独立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p>

续上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p> <p>方案一</p> <p>技术建议书：30 分</p> <p>主要人员：20 分</p> <p>技术能力：0 分</p> <p>业绩：25 分</p> <p>履约信誉：15 分</p>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p> <p>评标价：10 分</p>
2.2.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p>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p> <p>(1) 评标价的确定：</p> <p>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p> <p>(2) 评标价的平均值及最高评标限价的计算：</p> <p>方案一：</p> <p>① 最高投标限价下浮率的确定</p> <p>下浮率在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前在开标现场采取摇珠方式确定。摇珠操作办法如下：在下浮率摇珠范围内，以 0.1%为一档次增序确定摇珠号码，<u>31</u>个球，每个标段各一次性摇取 3 个球（摇出的球不放回），摇出 3 个球对应的下浮率的平均值即为本标段招标的下浮率。（注：下浮率有效范围为 0.0%~3.0%（含界值），摇出三个下浮率的平均值四舍五入取整到 0.001%）。</p> <p>②最高评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1-最高投标限价下浮率）</p> <p>有效评标价范围：不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为有效评标价。若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其评标价得分为 0 分。</p> <p>(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p> <p>方法一：最高评标限价下浮<u>2</u>%，作为评标基准价。（取值范围为 1.0%至 3.0%，由招标人设置），作为评标基准价。</p>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注：评标价平均值、最高评标限价、评标基准价均四舍五入至个位整数。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p>偏差率=100% ×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p> <p>注：偏差率保留百分比后四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例如 1.2345%。</p>

续上表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1)	技术建议书	30 分	试验检测工作方案	10 分	有试验检测工作方案的得 <u>6</u> 分, 试验检测工作方案设计总体思路科学合理程度, 酌情加 <u>0-4</u> 分;
			试验检测内容、方法	5 分	试验检测内容、方法符合试验检测规程要求得 <u>3</u> 分, 试验检测频率的措施切实可行程度酌情加 <u>0-2</u> 分;
			试验检测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进场时间安排	5 分	试验检测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进场时间安排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u>3</u> 分, 试验检测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进场时间安排合理程度, 机构设置、试验检测人员岗位职责设置合理程度, 酌情加 <u>0-2</u> 分;
			工作配合的措施	5 分	有工作配合措施的得 <u>3</u> 分, 完成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工作指令与承包人工作配合的措施切实可行性, 酌情加 <u>0-2</u> 分;
			对本项目管理、试验检测的重点、难点分析	5 分	有对本项目管理、试验检测的重点、难点分析的得 <u>3</u> 分, 对本项目管理、试验检测的重点、难点分析合理程度, 对本项目提出的试验检测及建设管理建议合理可行性酌情加 <u>0-2</u> 分。
2.2.4 (2)	主要人员	20 分	试验检测负责人	20 分	项目负责人满足资格审查条件要求的, 得 12 分, 在此基础上: 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书, 加 4 分; 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证书, 加 4 分; 本项最多加 8 分。 注: 需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 否则不加分。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3)	评标价	10 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则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 E ₁ ; (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则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 100× E ₂ 。 注：评标价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E 值确定方式： 方法二：E ₁ =1.5, E ₂ =0.5, 评标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四位，第五位四舍五入。			
2.2.4 (4)	业绩	25 分	基本要求	15 分	满足招标文件附录 2 业绩最低要求的，得 15 分。	
			试验检测业绩	10 分	在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最低要求的基础上，近五年投标人每增加承揽一项高速公路检测工作（内容须同时含道路（路基或路面）、桥梁（或桥梁）、隧道定期检测），且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400 万元的，加 2.5 分；本项最多得 10 分。	
	其他因素	15 分	履约信誉	15 分	1. 信用等级分值（5 分） AA、A、B、C 级单位的信用等级得分分别为 5.00、4.75、4.45、3.65 分。 注：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款的规定。 2. 比对试验评价结果（5 分） 根据《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由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质监部门组织实施验证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能力的比对试验，投标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p>人 2020-2024 年的评价结果中：</p> <p>（1）投标人评价结果连续 5 年为满意或合格的，且满意或合格次数为 8 次或以上，得 5 分；</p> <p>（2）投标人评价结果连续 3 年至 4 年为满意或合格的，且满意或合格次数为 4 至 7 次，得 2.5 分；</p> <p>（3）投标人评价结果 1 年至 2 年为满意或合格的，且满意或合格次数为 1 至 3 次，得 1 分，无评价的不得分。</p> <p>注：</p> <p>①评价结果以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 https://www.ttiis.cn/ 上比对试验的评价结果为准，同时满足以上条件时，以最高分计，证明材料需提供相应的网页截图。</p> <p>②一个年度所有评价结果均为满意（基本满意）或合格（基本合格）时，视为该年度能力比对试验为“满意或合格”。一个年度有一个评价结果不是满意（基本满意）或合格（基本合格）或有一个年度未参评，则不视为该年度能力比对试验为“满意或合格”。</p> <p>③投标人的名称与“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中名称不一致时须提供相关变更或继承性资料。</p> <p>④联合体形式投标的，<u>以联合体中评价结果较低的为准。</u></p>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p>3. 履约情况（5分）</p> <p>若没出现下述情形得满分；</p> <p>投标人因公路工程（含附属设施）质量、安全事故被：</p> <p>（1）交通运输部行政处罚、且在处罚信息公示期内的，扣2分/次。</p> <p>（2）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行政处罚、且在处罚信息公示期内的，扣1分/次。</p> <p>注：1. 处罚信息公示期，是指行政机关将行政处罚决定信息通过信用中国向社会公开的期限；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0时是否位于处罚信息公示期，来判定是否影响相关投标人的履约情况得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0时在处罚信息公示期内应予以扣分、否则不扣分。</p> <p>2. 同一事项同时被多个部门行政处罚只按最高的扣分计算1次。</p> <p>3. 如果扣完本项分值，可以从总分中扣。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若各联合体成员任何一方或均存在上述情形的，对联合体各成员进行累计扣分。</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条款号	补充或修改的内容				
3.2.3	<p>评标办法正文第3.2.3款内容修改如下：</p> <p>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D。</p> <p>除履约信誉得分外，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各评分因素细分项得分均不应低于其权</p>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p>重分的 60%，评分低于权重分值 60%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p> <p>评标委员会人数为 9 人时，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p>					
3.10	<p>评标办法范本原文增加 3.10 款：</p> <p>3.10 当评标委员会对某一评审内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可采用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用记名投票方式来确定结果。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的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p>					

第三章 评标办法正文

1. 评标方法

1.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双信封的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2 评标组织

1.2.1 协助工作组

招标人可在评标工作开始前成立协助工作组，选派熟悉招标工作、政治素质高的人员组成，协助评标委员会工作。协助工作组人员的具体数量由招标人视评标工作量确定。

招标人可以协助评标委员会开展下列工作并提供相关信息：

- (1) 根据招标文件，编制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
- (2) 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
- (3) 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
- (4) 查询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①，并提交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进行核实（如有），投标截止当天查询投标人在信用中国中的行政处罚公示信息。

招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出任何评价，不得故意遗漏或者片面摘录，不得在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偏差定性之前透露存有偏差的投标人名称。

1.2.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按国家、广东省等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人数参见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1.1款。评标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 (1) 评标委员会开始评标工作之前，首先听取招标人、协助工作组关于工程情况和辅助工作的说明，并认真研读招标文件，获取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① 不适用于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截图招标得情形。

(2) 对协助工作组提供的评标工作用表和评标内容进行核查。

(3) 按照以下 1.3 款程序进行各项评审工作。

1.3 评审工作程序

(一) 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1、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
2、详细评审（评审打分）：评标委员会首先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对投标人的监理实施方案、主要人员、其他因素等分别评审打分。

(二) 第二信封（报价文件）：

1、初步评审：

(1) 只有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通过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才能继续参加第二信封报价文件的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2) 报价算术性修正；

2、详细评审：计算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得分及综合得分；

(三)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四)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如有)

(五) 按评标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编写评标报告。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详细审查标准（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建议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主要人员：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技术建议书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主要人员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至第3.5.5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2项规定的标准对其更新资料进行评审。（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1) 按本章第2.2.4项(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建议书部分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2.4项(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部分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2.4项(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D。

除履约信誉得分外，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各评分因素细分项得分均不应低于其权重分的 60%，评分低于权重分值 60%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评标委员会人数为 9 人时，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采用取消同一评委对同一标段各投标人评分总分的差值最大的 1 名评委评分分值（若有 2 名或以上评委技术评分总分差值最大值相等时，则取消其中 1 名评委的所有评分，具体办法如下），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其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取消其中 1 名评委所有评分的办法[方法一、方法二任选一个。]

办法一：依次按照以下流程，（1）对比上述出现技术评分总分差值最大值相等的评委的次分差值（次分差值=某一评委技术评分总分的最高分—该评委技术评分总分的次低分），取消次分差值最大的评委所有评分；（2）如次分差值仍相同，则按随机抽取的方式选定取消 1 名评委评分。示例：同一评委对 5 名投标人技术评分总分分别为：27.3（最高分）、27.1、26.5、26.1（次低分）、25.5（最低分），则其最大差值为 1.8、次大差值为 27.3-26.1=1.2）。

办法二：按随机抽取的方式选定取消 1 名评委评分。

评标委员会人数为 7 人时，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①。

以上评标委员会人数以实际参与评审的评标委员会人数数量为准。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

① 本项适用于实际参与评审的评标委员会人数量为 7 人的情形。（包括由于符合相关规定的特殊原因评标委员会人数量由 9 人变为 7 人的情形），如果特殊原因评标委员会人数量由 7 人变为 5 人的情形，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知”第5.1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4.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4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4项（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标价计算出得分C。评标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3.5.2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C。

3.5.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查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2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g.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业绩；
- d.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6.3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7.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委托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3项所列情形的，均视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4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3.9 评标结果

3.9.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9.3 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开标，但评标委员会在进行报价评审时仍有权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未在报价文件评审时否决全部投标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9.4 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在3个及以上的，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在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3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9.5 如果发生无法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其他意外情况，评标委员会可建议招标人重新招标。

3.9.6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否决投标条款包含在以下条款：

-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后附录资格审查条件；
- (2) 投标人须知1.4.3项、1.4.4项、1.4.5项、1.12.2项、3.4.2项、3.5项、3.6.1项；
- (3) 本评标办法的否决条款。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合同协议书

甲方：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经招投标评定，甲方将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承包给乙方。为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和保证工程质量，保护甲、乙双方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并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双方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工程综合说明：

（一）工程名称：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

（二）项目概况：广州东南西环高速公路的养护里程为DK23+158.988～DK60+900.000，主线及匝道全长65.85公里，其中主线37.74公里，匝道28.11公里。主要桥梁有跨珠江特大桥3座、大桥7座、互通立交11座。全线公路养护桥梁总数为63座，其中主线桥梁27座，左右幅总长度53637延米，匝道桥36座，10021延米。主线涵洞总数41座，总长151.5延米。全线有十一处互通立交，包括奥体中心立交、东圃立交（含上盖及上部绿地）、新洲立交、仑头立交、土华立交、三滘立交、东沙立交、海南立交、增漖立交、黄岐立交、浔峰洲立交。

（三）工程范围及内容：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道路、桥梁、隧道、涵洞及水下桩基的常规定期检测，以及经常检查。以及检测数据系统录入与维护，并根据检测的情况定制预防性养护计划，出具路面、桥梁、隧道科学决策分析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 道路检测：每年对全线道路的主要性能指标进行检测，并计算出道路MQI值，出具检测报告，并按照相关要求将检测结果数据录入公路基础数据库系统并依照检测报告编制养护决策分析报告。

2. 桥涵检查：每年根据规范对全线桥涵进行定期检查及经常性检查，出具检查

报告，将检查结果录入桥梁管理系统，根据检查报告编制桥梁养护科学决策分析报告。

3. 隧道检查：每年根据规范对全线隧道进行定期检查及经常性检查，出具检查报告，根据检查报告编制隧道养护科学决策分析报告。

4. 道路交通标志检查：每年对全线的标志牌、龙门架及 F 杆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

5. 定期检查报告与数据规范性校核：编写检测报告，依据行业相关规范对桥涵的基本信息及定期检查数据进行校核；协助业主完成桥梁检测的相关工作。

6. 配合养护数据库的建立与数据录入：对桥涵的基本信息复核；依据发包人养护系统编码标准建立基本信息库；依据定期检查记录将重要信息录入养护数据库和中国公路桥梁管理系统、路产养护管理系统。同时配合发包人完成路基、路面及隧道相关数据的编辑及录入。

7. 合同履行期间本项目高速范围需要的相关应急检测。

注：具体工程量详见招标文件及检测清单。实际以技术规范及批复的检测方案、年度计划为准。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检测工程量。

序号	单项项目名称	年度费用 (元/年)		总费用 (元/3年)
1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度		
2	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度		
3	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度		
合计				

二、合同组成

(一)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1. 在合同实施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若有）；

2. 本合同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会议纪要）；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含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5. 技术规范，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现行标准，包括交通运输部颁发的有关公路工程质量试验检测方面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方法及交通运输部、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下发的有关试验检测方面的文件、规定，及业主对检测工作的相关管理办法和规定；
6. 已标价检测清单；
7.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二）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若与新颁布的国家、部门标准或规范有不一致之处的，应按照新标准或规范实施。

三、检测服务期、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 检测服务期：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2. 合同签约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费用明细详见合同附件。本合同采用年度费用按实结算，最终总结算金额不超过财政批准的预算费用。
3. 支付方式：甲方按年度支付合同费用给乙方。签订本合同后乙方根据甲方提供检测任务通知单进场检测；每年检测任务完成后，乙方提交正式的检测报告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按当年合同清单费用办理结算支付。如乙方不能依合同条款按质按量完成检测工作，甲方有权按规定扣除相应的检测费用。

四、工程质量要求：

本工程需符合《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5120-2021）、《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建筑与桥梁结构监测技术规范》（GB50982-2014）、《公路桥梁结构安全监测系统技术规程》（JT/T 1037-2016）、《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 J21—2011）、《公路桥梁水下结构检测技术规程》（T/CECS G:J56-2019）

等相关规范、标准要求。并须按照行业规范进行检查、检测工作。

注：如国家颁发最新标准、规范、规程的，则以最新的现行规范、标准、规范、规程等标准。

五、双方责任及违约

（一）甲方责任

1. 就本工程内容、数量、技术规格向乙方进行交底。
2. 协助乙方办理有关施工所需手续。
3. 及时拨付检测费用。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负责进行本工程的检测，及时组织检测人员进场，必须确保本工程进度，根据甲方确认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按期完工，工程质量达到本合同所规定的标准及相关的技术规范要求。
2. 乙方负责办理开工及交通组织等各项手续。进场开工前需到甲方指定的部门办理施工许可证。
3. 乙方负责用于本工程的设备、人员、车辆、材料等的管理及进退场，并由乙方负责检测时所需交通安全保护设施。
4. 乙方进行检测作业时应加强安全保护措施，派专人负责安全工作，特种工持证上岗工作，确保安全施工。必须为本工程作业人员购买人身意外安全保险等有效保险、并负责劳保用品及反光衣的配置，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如发生施工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在每一年度的检测完成后，须及时将检测数据信息录入至检测系统中，由甲方验收，并对数据的准确性及真实性负责，然后根据检测情况制定预防性养护计划。
6. 由于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法规定，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7. 乙方必须根据技术规范的要求严格管理，精心检测，确保检测数据质量。乙方是检测工程质量的直接责任人，甲方对工程检测设备和检测方法的认可或者对工程进行了验收和计量支付，并不免除乙方对这些工程的合同责任。乙方不但应对检

测数据质量缺陷进行自费修复或返工，还应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

（三）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生效后，任何一方无故或因故提前终止合同，需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签约方就约定本合同内容是否履行再行协商。
3. 乙方应按要求及时检测和提供检测成果，无特殊情况延迟进场或延迟提交报告将按照 1000 元/（天. 处）进行处罚；由于乙方提供的检测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由于乙方提供检测成果资料出现一般质量问题经发现处以 2000 元 / 次罚款，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经发现处以 10000 元 / 次罚款，提供虚假检测成果资料经发现处以 20000 元 / 次罚款，直至取消合同，同时向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通报，并保留进一步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由此造成的损失及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增加的全部费用；或因检测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乙方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向甲方支付赔偿金，最高赔偿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
4. 遇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任何一方不能视对方违约，且应按实际情况协商结清账目。

六、合同的生效、变更、终止与解除

1. 合同的生效：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2. 合同的变更：签约方确认，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对于具体内容需要变更的，由签约各方另行协商并书面约定，作为本合同的变更文本。
3. 合同的终止：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费用结清之日终止。
4. 合同终止不影响权利和责任
不论何种原因，本合同的终止，不损害和影响各方面应有的权利、索赔要求和应负的责任。
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签约方可在 15 日内通知对方解除合同：
 - (1)因对方违约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者没有必要继续履行。

(2)其他约定情形。

合同解除后，对于已履行部门给签约方造成实际损失，双方协商承担。

七、检测争议处理、结果判定及预警联动机制

1. 当检测结果出现异常，报甲方认可后，由甲方另邀符合招标文件资质要求的第三方对质量进行复检。复检结果作为最终裁定结果。

2. 预警联动机制：乙方在检测过程中发现检测结果有重大异常或经检测结果分析工程可能存安全、质量问题时，应当第一时间联系甲方指定联系人、监理人，48小时内书面报告甲方，并提出相应的处理措施和建议。甲方收到通知24小时内组织相关部门解决相关问题。

八、保密条款

1. 保密范围：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引用、发表甲方提供的技术背景材料、技术数据、报告和意见等，或者提供给他人。

2. 保密期限：长期。

九、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纠纷。协商解决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补充约定

1. 根据省、市有关规定，本合同工程严禁转包及分包。

2. 签约方根据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书，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合同壹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十二、合同附件：中标通知书、检测服务费用清单

甲方： (盖单位章)

乙方： (盖单位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银行户名:

银行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附件二：检测服务费用清单

二、廉 政 合 同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建设工程的项目法人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实施单位（全称）（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1. 甲方和乙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 (2)严格执行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予以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甲方的义务

-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利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

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作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3. 乙方的义务

(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2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3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方和乙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合同的附件，检测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壹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送交甲方和乙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甲方: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名) _____

日期: _____

乙方: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

日期: _____

三、工程安全生产责任合同

(本格式编排在招标文件中, 供投标人参考, 投标时不需提交)

为在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 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 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与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 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制订、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3、加强安全生产的管理力度, 做到检测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评比和总结。
-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 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二、乙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JTJ076-95)、《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7年第1号)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 认真细致地做好本项目的安全生产工作。
- 2、根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以及甲方与承包人签订的施工承包合同和安全生产合同, 对承包人的检测工作安全提出明确要求。
- 3、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 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 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配备专职或兼职安全检查人员, 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检测人员必须自觉执行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 有效防止安全事故。
-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 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

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检测工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项目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壹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至缺陷责任终止证书签发后失效。

甲方：（单位全称）（盖章）

乙方：（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日 期：

第二卷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委托人要求

委托人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总则

1、本项目的目地是通过规范全面的检查、建立完善的养护数据库为养护计划制定提供支持，同时也为今后的科学化、规范化养护奠定基础。

2、本项目的检查是依据行业规范以及国家干线路网桥梁监测的相关检查要求。

3、本项目主要内容是合同范围内的道路、桥梁、隧道、涵洞及水下桩基的常规定期检测，以及经常检查，以及检测数据系统录入与维护，并根据检测的情况定制预防性养护计划。

4、项目内容包括：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道路、桥梁、隧道、涵洞及水下桩基的常规定期检测，以及经常检查。以及检测数据系统录入与维护，并根据检测的情况定制预防性养护计划。

5、中标人需根据本项目行业主管部门及招标人要求出具相应的检测报告。

6、本项目及成果均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包含交通部颁布的相关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办法及业主对全线桥梁检测工作的有关要求。

7、本项目主要适用规范：《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5120-2021）、《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建筑与桥梁结构监测技术规范》（GB50982-2014）、《公路桥梁结构安全监测系统技术规程》（JT/T 1037-2016）、《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 J21—2011）、《公路桥梁水下结构检测技术规程》（T/CECS G:J56-2019）等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二）项目概况

1、道路简介

广州东南西环高速公路的养护里程为 DK23+158. 988~DK60+900. 000，主线及匝道全长 65.85 公里，其中主线 37.74 公里，匝道 28.11 公里。主要桥梁有跨珠江特大桥 3 座、大桥 7 座、互通立交 11 座。全线公路养护桥梁总数为 63 座，其中主线桥梁 27 座，左右幅总长度 53637 延米，匝道桥 36 座，10021 延米。主线涵洞总

数 41 座，总长 151.5 延米。全线有十一处互通立交，包括奥体中心立交、东圃立交（含上盖及上部绿地）、新洲立交、仑头立交、土华立交、三滘立交、东沙立交、海南立交、增漖立交、黄岐立交、浔峰洲立交。

（三）检测范围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道路、桥梁、隧道、涵洞及水下桩基的常规定期检测，以及经常检查。

（四）检测依据

- 1、《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5120-2021）；
- 2、《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JTG/T F50-2011）；
- 3、《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
- 4、《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GD33-2018）；
- 5、《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17）；
- 6、《公路工程质量鉴定办法》（交公路发[2004]446 号）；
- 7、《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
- 8、《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
- 9、《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50784-2013）；
- 10、《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 50261-2010）；
- 11、《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 36--2006）；
- 12、《城市桥梁检测与评定技术规范》（CJJ/T233-2015）；
- 13、《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
- 14、《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G 5142-2019）；
- 15、《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3450-2019）；
- 16、《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12）；
- 17、《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 99--2017）；
- 18、《公路桥梁荷载试验规程》（JTG/T J21-01-2015）；
- 19、《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 J21—2011）；
- 20、《超声法检测混凝土缺陷技术规程》（CECS21: 2000）；
- 21、《混凝土中氯离子含量检测技术规程》（JGJ/T322-2013）；
- 22、《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5-2020）；
- 23、《广东省城市桥梁检测和检验评定方法》（试行粤建建字[1999]105

号) ;

- 24、《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 50107-2010) ;
- 25、《城市测量规范》(CJJ/T8-2011)
- 26、《工程测量通用规范》(GB 55018-2021) ;
- 27、《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规程》(JGJ/T 152-2019) ;
- 28、《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第 118 号令) ;
- 29、《公路缆索结构体系桥梁养护技术规范》(JTGT 5122—2021) ;
- 30、本工程相关设计、施工图纸;
- 31、国家部委颁布的其他有关规范、技术标准等,如:《回弹法评定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23-2001/J115-2001)等。

注:如国家颁发最新标准、规范、规程的,则以最新的现行规范、标准、规范、规程等标准。

(五)检测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检测清单中检测数量为暂定工程量,具体检测项目、检测内容以委托人实际要求为准。经常检查及定期检测工作须满足国家、省、市相关检测规范要求。

第六章 图纸和资料

(无)

第三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 年）检测

投 标 文 件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其他资料
- 七、技术建议书

一、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 (项目名称) _____标段检测服务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含补遗书) , 在考察工程现场后, 愿意以第二个信封 (报价文件) 中的投标总报价 (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 , 按合同约定完成试验检测工作。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 试验检测负责人姓名: ____, 年龄: ____, 职称: ____, 试验检测师证书: _____。

4. 质量要求: _____, 安全目标: _____, 试验检测服务期限: _____。

5. 如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在你方和我方进行合同谈判之前, 我方将按照合同附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派驻本标段的其他主要试验检测人员及主要试验检测设备, 经你方审批后作为派驻本标段的主要试验检测人员和主要试验检测设备且不进行更换。如我方拟派驻的人员和设备不满足合同附件要求, 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6) 我方在此承诺: 拟投入本项目的试验检测负责人无在岗项目 (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 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 否则自愿按照招标人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6.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我方在此承诺: 权利义务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8.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 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 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 我方在此承诺: 无条件地配合政府相关部门、招标人及招标人上级管理单位等各级纪检机构对招标业务开展的监督和检查工作。

10.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① 投标人仅须在投标函上加盖单位章, 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
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检测服务投标文件、签订
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 _____月 _____ 日

-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可以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也可以使用电子签名章签名代替；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则无须提交授权委托书。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可以是亲笔签名, 也可以使用电子签名章签名代替;

2. 如果由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 则无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联合体协议书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_____标段检测服务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牵头人名称)承担_____专业工程,占总工程量的____%; _____ (成员一名称)承担_____专业工程,占总工程量的____%;。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广州交投城市道路建设有限公司、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项目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本公司满足招标文件中免交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要求，在投标时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我司理解在投标时免交投标保证金是为企业减负的举措，并未免除我司的投标义务，本公司一旦发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将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足额补交投标保证金。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的，将被视为虚假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发证机关: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投标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1) 投标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投标人为上市公司，投标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____%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 (2) 投标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3)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备注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二）投标人企业组织机构框图

以框图方式表示

说明

(三) 近年承揽的类似项目情况汇总表

(四) 近年承揽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地址	
委托人电话	
项目等级	
项目总投资	
试验检测费	
试验检测服务期限	
试验检测内容	
试验检测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 注：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序号应与汇总表中一致。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2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4.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五）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

项 目	投标人情况说明

- 注：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和“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4 项规定，逐条说明其信誉情况。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六) 拟委任的试验检测负责人资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名称	
技术职称		学 历		拟在本标段 工程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试验检测或监 理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_____年_____月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学制_____年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工程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联 系电话
获奖情况					
备 注	本人 _____(签名) 知晓为本项目的试验检测负责人，并 对其真实性负责。				

注：1. 本表应填写试验检测负责人相关情况。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4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七）关于使用广东省信用评价等级的申请承诺书

致招标人: (招标人全称)

按照相关要求，现我单位对使用信用等级申请如下：

一、我单位在_____（项目名称）检测服务招标（第_____标段）的招标中，第____次使用（或不使用）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____年度信用评价_____等级结果和对应等级分值。

二、我单位承诺，在递交本次申请后，我单位将失去一次使用_____等级结果（不使用时上述填“/”）参与投标的机会。当累计使用超过规定的次数，我单位同意按降低一个信用等级对应分值来认定参与投标评审。

三、如果我单位发生违反规定使用信用等级结果的情形，自愿接受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处理。

附件：本单位使用 ____年度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等级情况汇总表

特此承诺

投标人（单位全称）：_____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AA、A级信用等级企业必须填写此申请承诺书；选择“使用”时需和附表（情况汇总表）一起编入投标文件中。

2、AA、A 级信用等级企业应区分标段、分别填写并提交此申请承诺书；如同时对多个标段选择“使用”时，使用次数应按标段累加（即各个标段申请承诺书的使用次数应不一致）。如同时对多个标段选择“使用”而多个标段所附申请承诺书的使用次数为同一次时，多个标段均视为未正确填报申请承诺书，均按不承诺使用对应的信用等级处理。

3、中标候选人公示将对所有承诺使用最新一年度 AA、A 级投标人的年度信用等级使用情况进行公开。

4、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附表：

_____单位使用_____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
信用等级情况汇总表

序号	招标人名称	标段（标类）名称	递交文件时间 (年月日)	使用信用等级 (AA/A)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备注：1、应如实填报信用评价等级使用情况。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六、其他资料

（一）提供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等级（若有），并标识单位所在位置；

（二）初次进入且无广东省最新年度信用评价等级的，但在最新一年度的全国综合评价结果为C级或D级的，提供最新一年度的全国综合评价结果单位查询所在页；

（三）如上一年度有信用评价而最新年度在广东省无信用等级的需提供上一年度有信用评价（若有），并标识单位所在位置。

（四）详细说明投标人因供应公路工程（含附属设施）试验检测原因导致质量、安全事故被交通运输部、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行政处罚且在处罚信息公示期内的情况，并附相关文件。

（五）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内容（如获奖、所编制的规范封面、专利证书等）。

(一) 投标人的自评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满分	满足详细审查标准得分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情况说明	页码索引
				与评标办法规定一致			
				与评标办法规定一致			
				与评标办法规定一致			
				与评标办法规定一致			
合计				-		-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人) 签名:

七、技术建议书

（一）格式要求

技术建议书格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相关条款。

（二）技术建议书的编制要求

1、投标人编写的技术建议书至少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试验检测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进场时间安排；
- (2) 试验室机构设置、试验检测人员岗位职责；
- (3) 试验检测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 (4) 试验检测工作的方法（附：试验检测工作流程图）、措施及质量保证体系；
- (5) 与监理工程师、委托人的工作配合；
- (6) 确保自身试验频率的措施；
- (7) 确保试验检测数据的真实、有效、准确、及时的措施；
- (8) 为顺利完成本项目的管理制度与后勤的保障措施；
- (9) 交工验收阶段服务措施；
- (10) 试验检测人员廉政、安全工作的有效机制；
- (11) 其他建议：投标人根据自身经验，对本项目提出的建设管理建议。

2、投标人认为应在技术建议书中陈述的其他事项。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
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
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 年）检测

投 标 文 件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试验检测服务费用清单

一、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

- 我方已仔细研究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检测服务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含补遗书) , 在考察工程现场后,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元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 (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 其中, 增值税税率为_____) , 按合同约定完成试验检测工作。
-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 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 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① 投标人仅须在投标函上加盖单位章, 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二、试验检测服务费用清单

（一）报价清单说明

（一）检测清单说明

- 1、本检测清单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中标且签订合同，即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本检测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委托人要求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 3、检测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款的效力，也不免除检测服务人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检测的责任。

（二）投标报价说明

- 1、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检测清单（指签订合同时提供的检测清单，下同）中有标价的单价和总额价均已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服务单位的开办费、管理费、劳务费、材料费、机械台班费、措施费、技术服务费、自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保险、成本、利润、税金、规费和按本工程实际需要的加班费等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 2、检测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检测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 3、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有标价的检测清单所列各子目之中，未列子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应视为已分摊在本合同工程的有关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
- 4、检测服务人用于本合同工程的各类装备（含网络、视频监控）的提供、运输、维护、拆卸、拼装等支付的费用，已包括在检测清单的单价与总额价之中。
- 5、单价保留两位小数，合价和总价保留整数。

(二) 试验检测服务费报价表

投标总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东南西环高速公路、东南西环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设施及上部绿地、奥体中心立交等养护工程（2026-2028年）检测

序号	单项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总投标报价 (元/3年)
		(元/年)	(元/年)	
1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定期检测	2026年度		
		2027年度		
		2028年度		
2	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	2026年度		
		2027年度		
		2028年度		
3	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	2026年度		
		2027年度		
		2028年度		
合计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2026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路面检测					
1.1	路面破损状况检测（路况摄像车，三车道）	车道*km	75.48			
1.2	路面平整度（激光凭证仪法，三车道）	车道*km	75.48			
1.3	路面抗滑性能（横向力系数）	车道*km	75.48			
1.4	路基技术状况	单幅*km	75.48			
1.5	沿线设施技术状况	单幅*km	75.48			
1.6	路面车辙	车道*km	75.48			
1.7	路面结构强度	车道*km	4.40			
1.8	边坡技术状况检测	座	36.00			
1.9	边坡巡查	月	12.00			
2	桥梁定期检测					
2.1	主线桥桥梁外观检查（简支梁桥）	m	9008.73			
2.2	主线桥桥梁外观检查（T构、连续梁桥）	m	2671.00			
2.3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简支梁桥）	m	1858.80			
2.4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连续梁桥）	m	2523.56			
2.5	钢管拱桥桥梁外观检查（拱桥）	m	1024.00			
2.6	涵洞外观检查	座	45.00			
2.7	桥梁检查车（13m<L≤16m）	台班	15.00			
2.8	高空作业车	台班	15.00			
2.9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60.00			
2.10	大跨径桥梁高程监测	项	1.00			
2.11	大跨径桥梁位移监测	项	1.00			
2.12	桥梁水下桩基检查	根	246.00			
2.13	全线桥隧涵经常检查	月	12.00			
2.14	大于60m跨径桥梁自振频率检测	次*点	8.00			
2.15	丫髻沙特大桥主桥钢管拱混凝土密实度检测	断面	6.00			
3	交通安全设施定期检测					
3.1	门架及F杆安全检测	座	222.00			

项目名称：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2026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3.2	高空作业车	台班	5.00			
3.3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5.00			
3.4	防撞缓冲车	台班	5.00			
4	安全经费	总额	1.00			包干使用
5	交通管制经费	总额	1.00			包干使用
6	合计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2027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路面检测					
1.1	路面破损状况检测（路况摄像车，三车道）	车道*km	75.48			
1.2	路面平整度（激光凭证仪法，三车道）	车道*km	75.48			
1.3	路面抗滑性能（横向力系数）	车道*km	75.48			
1.4	路基技术状况	单幅*km	75.48			
1.5	沿线设施技术状况	单幅*km	75.48			
1.6	路面车辙	车道*km	75.48			
1.7	路面结构强度	车道*km	4.40			
1.8	边坡技术状况检测	座	36.00			
1.9	边坡巡查	月	12.00			
2	桥梁定期检测					
2.1	主线桥桥梁外观检查（简支梁桥）	m	10325.34			
2.2	主线桥桥梁外观检查（T构、连续梁桥）	m	2671.00			
2.3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简支梁桥）	m	144.12			
2.4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连续梁桥）	m	2876.21			
2.5	钢管拱桥桥梁外观检查（拱桥）	m	1024.00			
2.6	涵洞外观检查	座	1.00			
2.7	桥梁检查车（13m < L ≤ 16m）	台班	15.00			
2.8	高空作业车	台班	15.00			
2.9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60.00			
2.10	大跨径桥梁高程监测	项	1.00			
2.11	大跨径桥梁位移监测	项	1.00			
2.12	桥梁水下桩基检查	根	176.00			
2.13	全线桥隧涵经常检查	月	12.00			
2.14	大于60m跨径桥梁自振频率检测	次*点	8.00			

项目名称：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2027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2.15	丫髻沙特大桥主桥钢管拱混凝土密实度检测	断面	0.00			
3	交通安全设施定期检测					
3.1	门架及F杆安全检测	座	222.00			
3.2	高空作业车	台班	5.00			
3.3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5.00			
3.4	防撞缓冲车	台班	5.00			
4	安全经费	总额	1.00			包干使用
5	交通管制经费	总额	1.00			包干使用
6	合计					

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2028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路面检测					
1.1	路面破损状况检测（路况摄像车，三车道）	车道*km	75.48			
1.2	路面平整度（激光凭证仪法，三车道）	车道*km	75.48			
1.3	路面抗滑性能（横向力系数）	车道*km	75.48			
1.4	路基技术状况	单幅*km	75.48			
1.5	沿线设施技术状况	单幅*km	75.48			
1.6	路面车辙	车道*km	75.48			
1.7	路面结构强度	车道*km	4.40			
1.8	边坡技术状况检测	座	36.00			
1.9	边坡巡查	月	12.00			
2	桥梁定期检测					
2.1	主线桥桥梁外观检查（简支梁桥）	m	32348.14			
2.2	主线桥桥梁外观检查（T构、连续梁桥）	m	2671.00			
2.3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简支梁桥）	m	0.00			
2.4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连续梁桥）	m	1055.92			
2.5	钢管拱桥桥梁外观检查（拱桥）	m	1024.00			
2.6	涵洞外观检查	座	12.00			
2.7	桥梁检查车（13m < L ≤ 16m）	台班	15.00			
2.8	高空作业车	台班	15.00			
2.9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60.00			
2.10	大跨径桥梁高程监测	项	1.00			
2.11	大跨径桥梁位移监测	项	1.00			
2.12	桥梁水下桩基检查	根	176.00			

项目名称：东南西环高速公路桥梁及涵洞常规定期检测（2028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2.13	全线桥隧涵经常检查	月	12.00			
2.14	大于60m跨径桥梁自振频率检测	次*点	8.00			
2.15	丫髻沙特大桥主桥钢管拱混凝土密实度检测	断面	0.00			
3	交通安全设施定期检测					
3.1	门架及F杆安全检测	座	222.00			
3.2	高空作业车	台班	5.00			
3.3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5.00			
3.4	防撞缓冲车	台班	5.00			
4	安全经费	总额	1.00			包干使用
5	交通管制经费	总额	1.00			包干使用
6	合计					

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2026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桥梁定期检测					
1.1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简支梁桥）	m	622.63			
1.2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连续梁桥）	m	759.21			
1.3	桥梁检查车（13m<L≤16m）	台班	4.00			
1.4	高空作业车	台班	4.00			
1.5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7.00			
1.6	桥面高程监测	项	1.00			
1.7	钢箱梁位移监测	项	1.00			
1.8	大于60m跨径桥梁自振频率检测	次*点	1.00			
1.9	桥梁水下桩基检查	根	8.00			
2	隧道定期检测					
2.1	隧道常规外观检测	m ²	3026.29			
3	隧道机电设施检测					
3.1	监控设施	单洞·隧道	1.00			
3.2	紧急电话	个	3.00			
3.3	广播系统	套	6.00			
3.4	环境检测设备	单洞·隧道	1.00			
3.5	隧道照明	单洞·隧道	1.00			
3.6	闭路电视系统检测	路	14.00			
3.7	消防与救援设施	单洞·公里	0.11			
3.8	隧道监控中心计算机网络	中心	1.00			
3.9	报警与诱导设施	单洞·公里	0.11			
3.10	电力线缆	单洞·公里	0.11			
3.11	高低压配电设备	配电所	1.00			
4	安全经费	总额	1.00			包干使用
5	交通管制经费	总额	1.00			包干使用
6	合计					

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2027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桥梁定期检测					
1.1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简支梁桥）	m	0.00			
1.2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连续梁桥）	m	0.00			
1.3	桥梁检查车（13m < L ≤ 16m）	台班	4.00			
1.4	高空作业车	台班	4.00			
1.5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7.00			
1.6	桥面高程监测	项	1.00			
1.7	钢箱梁位移监测	项	1.00			
1.8	大于60m跨径桥梁自振频率检测	次*点	1.00			
1.9	桥梁水下桩基检查	根	0.00			
2	隧道定期检测					
2.1	隧道常规外观检测	m ²	3026.29			
3	隧道机电设施检测					
3.1	监控设施	单洞·隧道	1.00			
3.2	紧急电话	个	3.00			
3.3	广播系统	套	6.00			
3.4	环境检测设备	单洞·隧道	1.00			
3.5	隧道照明	单洞·隧道	1.00			
3.6	闭路电视系统检测	路	14.00			
3.7	消防与救援设施	单洞·公里	0.11			
3.8	隧道监控中心计算机网络	中心	1.00			
3.9	报警与诱导设施	单洞·公里	0.11			
3.10	电力线缆	单洞·公里	0.11			
3.11	高低压配电设备	配电所	1.00			
4	安全经费	总额	1.00			包干使用
5	交通管制经费	总额	1.00			包干使用
6	合计					

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奥体中心立交桥梁、隧道、道路定期检测（2028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桥梁定期检测					
1. 1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简支梁桥）	m	529. 26			
1. 2	匝道桥桥梁外观检查（连续梁桥）	m	1039. 71			
1. 3	桥梁检查车（13m<L≤16m）	台班	4. 00			
1. 4	高空作业车	台班	4. 00			
1. 5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7. 00			
1. 6	桥面高程监测	项	1. 00			
1. 7	钢箱梁位移监测	项	1. 00			
1. 8	大于60m跨径桥梁自振频率检测	次*点	1. 00			
1. 9	桥梁水下桩基检查	根	0. 00			
2	隧道定期检测					
2. 1	隧道常规外观检测	m2	3026. 29			
3	隧道机电设施检测					
3. 1	监控设施	单洞·隧道	1. 00			
3. 2	紧急电话	个	3. 00			
3. 3	广播系统	套	6. 00			
3. 4	环境检测设备	单洞·隧道	1. 00			
3. 5	隧道照明	单洞·隧道	1. 00			
3. 6	闭路电视系统检测	路	14. 00			
3. 7	消防与救援设施	单洞·公里	0. 11			
3. 8	隧道监控中心计算机网络	中心	1. 00			
3. 9	报警与诱导设施	单洞·公里	0. 11			
3. 10	电力线缆	单洞·公里	0. 11			
3. 11	高低压配电设备	配电所	1. 00			
4	安全经费	总额	1. 00			包干使用
5	交通管制经费	总额	1. 00			包干使用
6	合计					

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2026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隧道维护					
1. 1	隧道常规外观检测	m ²	87636. 60			
1. 2	高空作业车	台班	6. 00			
1. 3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6. 00			
2	隧道机电设施检测					
2. 1	监控设施	单洞·隧道	5. 00			
2. 2	紧急电话	个	19. 00			
2. 3	广播系统	套	60. 00			
2. 4	环境检测设备	单洞·隧道	5. 00			
2. 5	通风设施	单洞·公里	2. 10			
2. 6	隧道照明	单洞·隧道	5. 00			
2. 7	闭路电视系统检测	路	40. 00			
2. 8	消防与救援设施	单洞·公里	2. 10			
2. 9	隧道监控中心计算机网络	中心	1. 00			
2. 10	报警与诱导设施	单洞·公里	2. 10			
2. 11	电力线缆	单洞·公里	2. 10			
2. 12	高低压配电设备	配电所	1. 00			
3	安全经费	总额	1. 00			包干使用
4	交通管制经费	总额	1. 00			包干使用
5	合计					

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 (2027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隧道维护					
1. 1	隧道常规外观检测	m2	87636. 60			
1. 2	高空作业车	台班	6. 00			
1. 3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6. 00			
2	隧道机电设施检测					
2. 1	监控设施	单洞·隧道	5. 00			
2. 2	紧急电话	个	19. 00			
2. 3	广播系统	套	60. 00			
2. 4	环境检测设备	单洞·隧道	5. 00			
2. 5	通风设施	单洞·公里	2. 10			
2. 6	隧道照明	单洞·隧道	5. 00			
2. 7	闭路电视系统检测	路	40. 00			
2. 8	消防与救援设施	单洞·公里	2. 10			
2. 9	隧道监控中心计算机网络	中心	1. 00			
2. 10	报警与诱导设施	单洞·公里	2. 10			
2. 11	电力线缆	单洞·公里	2. 10			
2. 12	高低压配电设备	配电所	1. 00			
3	安全经费	总额	1. 00			包干使用
4	交通管制经费	总额	1. 00			包干使用
5	合计					

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东圃立交市政化改造上盖隧道定期检测（2028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隧道维护					
1. 1	隧道常规外观检测	m ²	87636. 60			
1. 2	高空作业车	台班	6. 00			
1. 3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6. 00			
2	隧道机电设施检测					
2. 1	监控设施	单洞·隧道	5. 00			
2. 2	紧急电话	个	19. 00			
2. 3	广播系统	套	60. 00			
2. 4	环境检测设备	单洞·隧道	5. 00			
2. 5	通风设施	单洞·公里	2. 10			
2. 6	隧道照明	单洞·隧道	5. 00			
2. 7	闭路电视系统检测	路	40. 00			
2. 8	消防与救援设施	单洞·公里	2. 10			
2. 9	隧道监控中心计算机网络	中心	1. 00			
2. 10	报警与诱导设施	单洞·公里	2. 10			
2. 11	电力线缆	单洞·公里	2. 10			
2. 12	高低压配电设备	配电所	1. 00			
3	安全经费	总额	1. 00			包干使用
4	交通管制经费	总额	1. 00			包干使用
5	合计					